

## 開放文學 – 風花雪月 – 風月夢 第二十七回 王大娘因貧賣女 藍小姑好色勾郎

話說賈銘正同鳳林在房內開燈吃煙閒談，忽聽得外面有個老婦人聲音來找鳳林。到了堂屋裡，高媽問他的姓，從何處來，找我們家奶奶做甚的？那老婦人道：「我姓楊，從前與你家奶奶做過鄰居。今日聽得他回了揚州，我來看望他的。」鳳林在房中聽得聲音熟識，就站在房裡將門簾揭開往外一看，認得是從前做過鄰居的楊老太，如今約有六十多歲。遂迎出房外道：「你老人家可是楊老太？」那老婦人定睛將鳳林一望道：「你可就是何二姑娘？我的姑奶奶，如今長成這等標緻模樣了！我老媽媽子若是在別處會見了你，還認不得你呢。」鳳林將他拉到房裡。楊老太看見賈銘，問鳳林道：「這可是二姑爺？」鳳林道：「這是賈老爺，你老人家不必問。請坐。」高媽獻茶，裝了旱煙。鳳林與他兩下談談多年離情，叫人買了點心來款待，又留他吃中飯。閒談半日，知道鳳林並未生育，遂向鳳林道：「姑奶奶，我娘家住在鄉里，有個鄰居姓王，丈夫死了，遺下四個女兒。大些的三個總把與人家做養媳婦了。如今還有一個小的，今年六歲，面貌生得不醜，家中養活不起。

王大娘要想把與人家養活，只要幾千錢。姑奶奶你何不花幾吊錢，把這娃子弄家來押押子，明日養個大頭大臉的兒子，我老媽媽子過來吃蛋。」鳳林聽了這話，一時豪興道：「楊老太，拜托代我說去，不拘那一日，將那小女兒帶來我看，若果然不醜，我要就是了。」楊老太答應道：「是了，多謝你姑奶奶。」辭別去了。

賈銘向鳳林道：「你才說要買娃子，倘若這老媽媽子帶了來，你看中意了，千萬不可在他面前說是你買，只好說是代外路客人買的。你們這等人家，不應花了錢鈔代人家白養人。到了日後，才將娃子忙得有了眉目，親生父母鬧來要人，我眼睛裡不知見過多少。」鳳林道：「我曉得。」過了數日，楊老太太同著一個鄉村婦人，約年四十餘歲，衣裳襤褸，攜著一個五六歲小女孩到了鳳林家裡。楊老太走進鳳林房裡，悄悄向鳳林道：「姑奶奶，外日所談之事，今日他母女總來了，你到外面去看看。」鳳林聽了，拉著賈銘走出房外。看見一個鄉村婦人，一雙大腳，坐在堂屋裡。旁邊坐著一個小女孩，面上並沒疤麻，卻生得討喜，雙眼皮，長眼睛毛，面容太瘦，大約是因家中飲食不能依時按頓。那大腳婦人見他們出房，立起身來喊了一聲「老爺，奶奶。」鳳林道：「奶奶請坐。」問那女孩道：「你今年幾歲？」那女孩道：「六歲。」鳳林道：「你乳名叫做什麼？」那女孩道：「我叫個轉子。」鳳林道：「你可曾出過天花？」那大腳婦人道：「三歲時就恭過喜了，托菩薩，倒是六日紅。」鳳林看了那女孩，滿心歡喜，到房裡抓了些果子出來，把與那女孩吃著，又叫人買點心款待他們吃畢。

楊老太太道：「姑奶奶看了可中意？」鳳林道：「娃子倒也罷了，並不是我要，有個外路客人托我買的。斷絕往來，不知他要幾千錢？」楊老太太道：「他向我說要八千錢，一刀兩段，白紙做事。」鳳林道：「與他四千錢。」楊老太太問王大娘。王大娘嫌少不肯。楊老太再三說合，叫鳳林把六千錢，王大娘方才依允。到街坊上央了一個測字先生來，寫了一張賣紙。

上寫道：

立賣親生女文契人王門張氏，情因夫故無子，鮮親乏族，遺有幼女，乳名轉子，現年六歲，四月初四日卯時建生。年歲荒歉，家貧無力養活。今情願挽鄰說合，出筆立契，賣與過客老爺名下，當得身價九八大錢陸千文正。自賣之後，斷絕往來。如有天年不測，各聽天命。買主領回扶養，日後長大成人，聽其為女為婢，或自收房，抑另擇配，均與王姓無乾。此女並未受過他人聘定以及指腹、割襟、換杯、過房、承繼情事。如有親族人等出為異說，皆係出筆人一面承管，與買主無涉。今恐無憑，立此出賣親生女文契，永遠存照。

後面寫著年、月、日期，遞與賈銘將賣契看過。望著王大娘含著眼淚打了手印。楊老太列名作中，也畫了十字。將賣契交與鳳林收起。鳳林將六千錢把與楊老太，轉交與王大娘，用一條破藍布圍裙將錢包裹好了，背在肩上，二目含淚，向著那小女孩道：「轉子乖乖，在這裡玩玩，我上街去買果子來把與你吃。」那小女孩不肯讓王大娘走，拉著他的衣襟，哭哭啼啼。王大娘硬著心腸，將那小女孩一推，將六千錢肩著去了。鳳林留住楊老太吃了午飯，把了一千錢謝儀，楊老太方才辭別而去。

那小女孩見王大娘走了，更加啼哭。鳳林將他攙到房裡，又抓些果子、茶食百般樣哄哄，方才住哭。代他重新將辮子梳梳，換了紅紮辮，洗洗臉，搽搽粉。趕著叫成衣做了新衣服來週身換了，將那身上破衣褲收藏好了。又叫高媽替他做雙新襪、新鞋。賈銘代他起了名字，喚做蘭仙。從此合家眾人總喊這小女孩蘭仙。

過了數日，蘭仙已熟慣了，並不啼哭，夜來跟著高媽睡覺。

賈銘每晚無事，用紅紙裁成方塊，寫字叫蘭仙認，教他一兩遍。

那知他天性聰明，每日可以認一二十個字，次日再把他認，一字不忘。因此賈銘同鳳林將他愛如掌上珍珠。

那一日，林大娘做了一雙鞋子來送與鳳林。到了這裡，看見蘭仙，問其原委。鳳林叫蘭仙喊大姨娘，訴知來由。又央林大娘代做一雙裹腳的布鞋，好代蘭仙裹腳。臨行之時，鳳林囑著戴氏把了數百錢與林大娘，辭別去了。林大娘是時常來往，鳳林是不拘多少總要貼補他些。林大娘代蘭仙將鞋子做成，送到鳳林家裡。賈銘取過曆日，擇選了黃道吉日，代蘭仙裹腳。

戴氏因林大娘常來，知道鳳林不無貼補，時常尋事吵鬧，已非一次。瑣事難以贅敘。

這一日午後，忽然外面來了一乘小轎，跟隨一個挑夫，挑了一擔行李，問到鳳林家門首。那小轎內坐著一個女子，年約二十餘歲，下了小轎，進入裡面。到了堂屋裡，那挑夫也將行李挑了進來。高媽趕進房裡送信。鳳林聞知，走出房來一看，乃係鳳林的小姑名叫愛林，向在清江堂名裡做生意。如今因鳳林們一家兒總離了清江，到了揚州，他趁著便船到揚，在便益門碼頭叫了小轎來的。鳳林與愛林彼此招呼過了，請他到房裡去坐。愛林進了房，看見賈銘，便問鳳林道：「這位老爺尊姓？」鳳林道：「這是賈姐夫。」愛林遂請叫過賈銘方才坐下。鳳林將轎錢、挑夫的錢開發過了，吩咐高媽將行李查點收下。挑夫們拿了錢去了。

戴氏在房中聽見愛林來了，也到了鳳林房裡，母女相逢，各訴別後離情。談了半會，戴氏出房去了。賈銘看那愛林，年紀卻與鳳林彷彿，不似鳳林風騷。一臉的煙色，一雙腳也比鳳林大著好些。鳳林叫愛林到牀上與賈銘對槍過癮。又吩咐高媽將對過房間收拾潔淨，將愛林的行李拿了過去，鋪設牀帳，好讓愛林宿歇。

過了數日，這一日午後鳳林在堂屋裡與戴氏說話，賈銘開了燈在鳳林牀上吃煙，見愛林走進房來，賈銘道：「愛大爺，你來吃煙罷。」愛林道：「姐夫你請。」遂走至牀前，並不向那邊沒人睡的所在去睡，反睡在賈銘身上，將臉靠著賈銘的臉。

卻好賈銘拿著煙槍，上有安好了的一口現成煙。愛林就將煙槍搶過去銜在他口裡，就著煙燈便嗅。賈銘道：「你要吃煙睡到那一邊去吃，你睡在我的身上，設若醋罈子走進房來看見，豈不淘氣？」愛林道：「你又不是他買定了的，難道我們就巴結不得你嗎？他在清江也不知勾了我多少好客，我從來未曾同他說過什麼閒話。我們姑嫂是極好的，只要這放大著膽，他也不好意思吃我的醋。」愛林口裡說著，手裡就將賈銘腿上左捏右捏，弄得賈銘怕癢，閃讓不及，兩人滾在一堆。

鳳林在堂屋裡看見愛林進房，原不介意。此刻聽得房中兩人嘻笑之聲，心中生疑，就不與戴氏說話，揭起門簾，搶一步走到房裡。看見愛林在牀上伏在賈銘身上，不由得心中大怒，遂向愛林道：「姐姐，你不必鬼鬼祟祟，我來代你做媒。」愛林只認他是句好話，微微一笑。那知鳳林走到牀前將愛林一推，他就騎在賈銘身上，揪字銘耳朵道：「偷嘴貓兒打不改，平時你在別處地方偷雞摸狗，我說你兩句，你還在我面前賭咒發誓，同我洗清狡賴。今日人贓現獲，賴不到那裡去了！你們兩人既然有心，我也不做惡冤家，你我好來好散。從今日起，你另外尋所房子，將他帶了去住罷。罷是也罷了，辜負我的心了。找為你這麼一個人，也不知受了我家婆同我丈夫多少閒氣！莫說別的，單是我月經來的時候，留你在這裡過宿，他們說多少閒話？你不在這裡的時候，我為你背地裡同他們吵多少，鬧多少，也不過要買你的人心。那知你平昔在我跟前說的那些話，總是假的，哄得我信以為真，將別的客總

冷落盡了，恭維你一個人。

實指望和你天長地久，那知你見好愛好。」說著哭著，將頭在賈銘頭顱上亂碰，滾來滾去，鬧得無休無歇。賈銘百般剖白，鳳林怎肯相信？愛林見鳳林這般光景，自覺沒趣，跑到戴氏房裡說了些半邊詞的言語。戴氏庇護女兒，趕到堂屋裡說出鳳林許多不是，誣栽鳳林看不得他在家裡，一派蠻語。鳳林聽了，更加氣悶，哭哭啼啼鬧了兩日。賈銘賭咒發誓，百般安慰俯就，鳳林氣才漸平。愛林在這裡侷促不安，同戴氏商議叫他送下蘇州去做生意。戴氏又同鳳林吵鬧，要盤川動身。賈銘備了數乾錢盤川，暗地裡又送了愛林幾兩土，戴氏才同著愛林蘇州去了。